

水利統計簡訊

STA.292

105年8月10日 星期三

環保署全國飲用水水質抽驗不合格率統計結果：95年自來水水質檢驗不合格率0.48%，至104年自來水水質不合格率0.12%，近10年資料中，除97年不合格率為0.65%外，其餘各年皆維持在0.50%以下；簡易自來水水質檢驗不合格率除95年為20.42%外，96年至104年之不合格率均在10%以下，100至102年甚未檢出不合格數，然103年不合格率升至6.02%，至104年仍持續驗出不合格率，雖略降為3.49%，仍建議民眾應將飲用水煮沸後再飲用，切勿生飲，以保障飲水安全。而飲用水水源汙染是造成水質惡化的主因，在此籲請民眾，除自身不要汙染水源外，若發現有人任意傾倒廢棄物或廢液汙染河川情事，應立即向當地環保單位檢舉，以共同維護飲用水水源水質安全。

近10年(95~104年)飲用水水質抽驗不合格率統計

年別	自來水水質			簡易自來水水質		
	檢驗件數 (件)	不合格件數 (件)	不合格率 (%)	檢驗件數 (件)	不合格件數 (件)	不合格率 (%)
總計	104,512	333	0.32	2,784	162	5.82
95	10,087	48	0.48	377	77	20.42
96	9,888	42	0.42	264	25	9.47
97	9,943	65	0.65	253	14	5.53
98	11,127	41	0.37	314	7	2.23
99	11,086	31	0.28	328	16	4.88
100	10,673	36	0.34	273	-	-
101	10,441	29	0.28	261	-	-
102	10,542	14	0.13	236	-	-
103	10,463	15	0.14	249	15	6.02
104	10,262	12	0.12	229	8	3.49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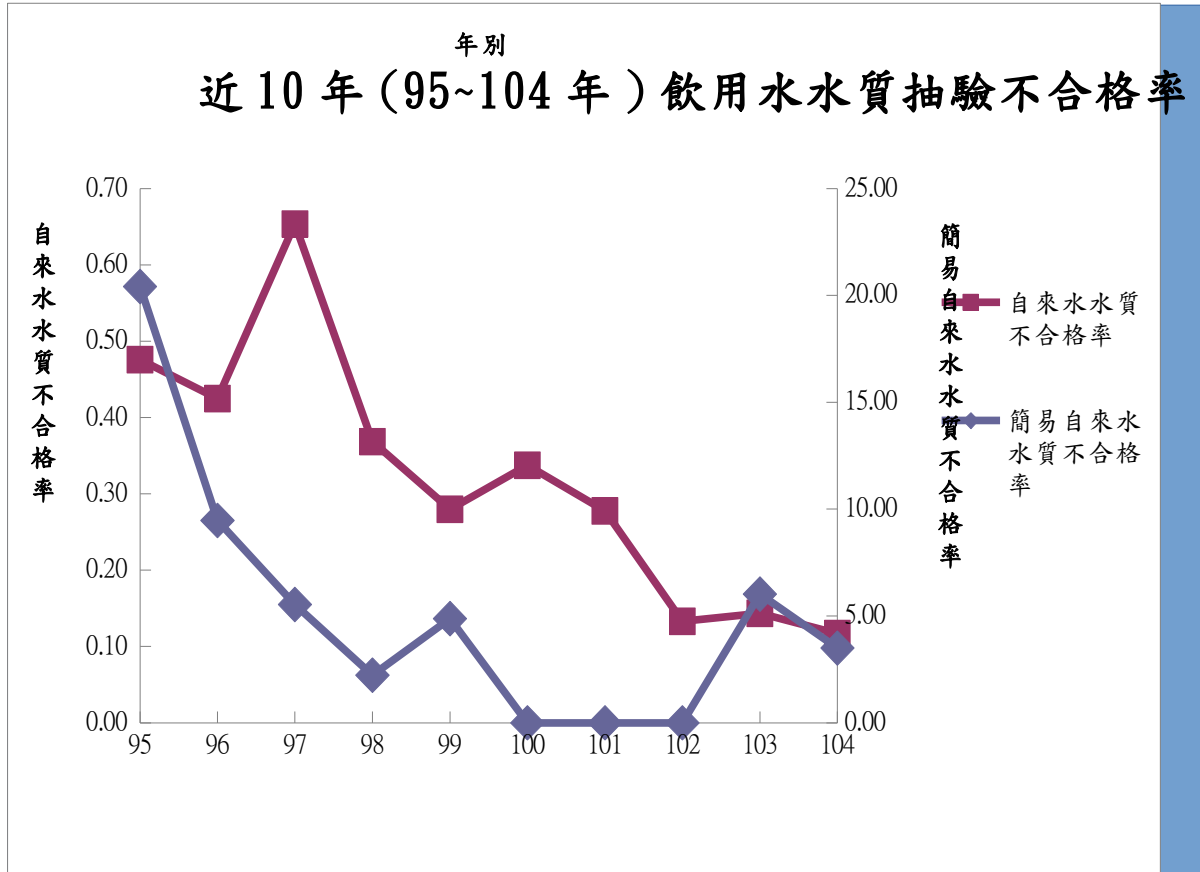
資料來源：行政院環境保護署。

編製單位：經濟部水利署主計室

說明：1. 自來水水質：指依自來水法由自來水公司以水管導引供應之公共給水，且採樣點位於水表之前或未經家戶水池、水塔之直接供水；間接供水不列入統計。

2. 簡易自來水水質：指取用地面水體或地下水體，經簡易淨水處理後供人飲用之水，其用水人數達500人或供水戶數達100戶以上，且每日供水量在100立方公尺以上，但不包括公私場所供公眾飲用之連續供水固定設備、社區自設。

公共給水設備、包裝或盛裝飲用水。



各縣市飲用水水質抽驗檢驗結果

年別	自來水水質 不合格率	簡易自來水水 質不合格率
95	0.48	20.42
96	0.42	9.47
97	0.65	5.53
98	0.37	2.23
99	0.28	4.88
100	0.34	0.00
101	0.28	-
102	0.13	-
103	0.14	6
104	0.12	3.49

近10年^{年別}飲用水水質抽驗不合格率

